反洗钱及反恐财政法案(AML/CTF)列表

反洗钱及反恐财政法案（AML/CTF）2006规定要求投资者提供附加的身份证明信息。该信息由您本人或者您的顾问提供。

请注意：如果您本人或者您的顾问没有提供足够的身份证明文件，您的申请可能会被推迟处理。

投资者姓名（请注意：每名投资者/实体对应一份表）

出生日期（年/月/日）

直接投资者（即您的投资不是通过经销商、IDPS 或其它金融投资顾问）。第一部分填写- 请您按要求提供给我们您的身份证明信息和您已填写完毕的申请表。

金融投资顾问（即您是金融投资顾问、经销商、IDPS 或指定服务的安排者）第一部分填写 – 如果你已经搜集验证或在申请表中附带了该文件，请在对应栏中对投资者的材料打勾。

第二部分填写 - 您可以：

- 确认收集并验证投资者身份的信息是符合要求的
  或者
- 在申请表中附有经核准的投资者身份证明的副本。

第一部分

个人

请在申请表上填写姓名、出生日期和住址，并从A或B中选择提供身份验证的证明

A

下面证件原件或经验证的副本中的一项：

- ☐ 贴有本人照片的澳大利亚驾照，或
- ☐ 澳大利亚护照， 或
- ☐ 由某一国或地区签发的身份证，附有持卡人的出生日期和照片，或
- ☐ 外国政府、联合国或联合国机构签发的护照或类似的附有本人照片和亲笔签名的旅游文件。如果证件不是用英文写的，必须附上由授权翻译员翻译的英文译文。

B

下面证件原件或经验证的副本中的一项：

- ☐ 澳大利亚的出生证明，或
- ☐ 澳大利亚的公民身份证明，或
- ☐ 由Centrelink签发的养老金卡，或
- ☐ 贴有本人照片的外国驾照，如果证件不是用英文写的，必须附上必须附上由授权翻译员翻译的英文译文，或
- ☐ 由外国政府签发的公民身份证明，如果证件不是用英文写的，必须附上由授权翻译员翻译的英文译文，或
- ☐ 由外国政府、联合国或联合国机构签发的出生证明，如果证件不是用英文写的，必须附上由授权翻译员翻译的英文译文

并加上下面中的一项

一份附有本人的姓名和住址的原件通知， 而且是：

- ☐ 在之前的12个月内，由联邦或者是某一省或地区签发的您本人的财务所得记录，或
- ☐ 在之前的12个月内，由澳大利亚税务办公室签发的本人的对联邦的债务或放债记录，或
- ☐ 在之前的3个月内，由当地政府实体或实施部门签发的对您本人的住址提供服务的记录。

个人作为个体经营商 （sole trader）

请在申请表上填写姓名、出生日期、住址、公司全称（若有）以及公司主要的办事处（若有），并提供：

- ☐ 验证公司名称的原件或经验证的副本，**并且**
- ☐ 个人所需的验证证件（同上）

合作

请在申请表上填写完整的合作名称、公司名称（若有）以及合伙人姓名，并提供：

下面经验证的副本或验证的摘要中的一项：
☐ 现行的合伙契约，
☐ 合伙企业会议记录。

副本必须包含：
- 合伙合约的全称；
- 在国家或地区注册的合伙公司全称（若有）；
- 合伙企业创立所在国；
- 每位合伙人的姓名及家庭住址，并且

也请按要求提供一名合伙人的个人身份证明（列在第一页）。

公司

请在申请表上填写公司全称、澳大利亚公司号（CAN）以及公司注册地址，并提供：

☐ 在ASIC数据库内搜索到的当前或经审核的副本显示：

- 公司全称；
- 澳大利亚公司号ACN；
- 公司注册地址；
- 公司主要的经营地址；
- 董事的姓名（只是专有公司提供）；以及
- 股东的姓名和住址（只是没有许可证和不属于规章管理范围的专有公司提供）

受托人

请在申请表上填写信托的名称、机构成立国家的名称、受信托人公司全称（若有），并提供

1. 对于所有的受托人（包括自营的养老基金/包套信托/IDPS）请提**签字封装的信托书原件或验证的副本或验证的摘要**，确定：
☐ 信托的名称
☐ 信托的类型
☐ 该信托创立所在国
☐ 受益人姓名或受益人类别。如果该信托是单元信托，您将需要提供该信托的注册摘要以便核实每名受益人的姓名。

如果受托人是个人，请按要求提供个人的证明（第1页所列）
如果受托人是公司，请按要求提供公司的证明（上面所列）

2. 对于注册的管理投资计划或政府养老基金：
☐ ASIC数据库搜索验证管理投资计划的注册，或
☐ 从相关立法摘要验证已经登记政府养老基金。

3. 对于未注册的管理投资计划，按公司法1012E章节中只拥有批发客户而不接受小订单， 需要提供声明方可生效。

第二部分

财务顾问的姓名

AFSL的名称/经销团体的名称

AFSL的号码

验证日期（年/月/日）

☐ 本人保证已完成了AML/CTF要求的身份认证
☐ 本人已附加了投资者的身份证明文件以备您的审查。

签名：